

证券代码：871727

证券简称：浩达智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无。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1727 | 浩达智能 | 2023年5月17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福州高新区乌龙江大道7#创新园二期20号楼20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3）和《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二）审议《2022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同时授权董事会决定聘请费用。

（七）审议《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不进行权益分派。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22）。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现提名刘文崇、周宇、吴铮强、钟彬和许成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当选董事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王思婷和周春山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武辉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本年度内申请的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文崇先生在本议案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金融机构和授信额度等事项，并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

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银行签署授信额度协议和一切与融资有关的文件（包括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各单项授信合同、授信额度协议以及该等文件的变更、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 （十三）审议《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 （十四）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公司拟对注册资本及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

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23日08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福州高新区乌龙江大道7#创新园二期20号楼20层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周静，联系电话 0591-83836677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住宿、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